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台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黃哲彬  
電話：06-3901245  
電子信箱：bruce.h.b@mail.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大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12月6日  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學字第0990133627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「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在職進修作業要點」，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99年12月2日以臺中(三)字第0990201635C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行政規則)1份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99年12月2日臺中(三)字第0990201635D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網站 - 「法令規章」 - 「本部及部屬機關法令」 - 「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」處下載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教育處

